

# 宿迁市第二医院有限公司宿迁市第二医院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10月14日，宿迁市第二医院有限公司对宿迁市第二医院项目，组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由宿迁市第二医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专业技术专家（名单附后）等组成。

验收组根据《宿迁市第二医院有限公司宿迁市第二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江苏润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18年7月）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等材料，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踏勘了建设项目现场，经认真评议，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宿迁市第二医院有限公司位于宿迁市市府东路266号（运河四号桥西300米），投资2200万元人民币，建设宿迁市第二医院项目，目前，项目主体工程已全部建设完毕，所需的设备已到位，各类环保治理设施均已正常运行。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宿迁市第二医院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单位、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江苏润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报告表
环评设计生产能力	设置床位105张
实际生产能力	设置床位90张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审批机关及批准文号、时间	《关于宿迁市第二医院有限公司宿迁市第二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宿迁市环境保护局，宿环建管表2018111号，2018年9月26日）
排污许可证申领情况及执行排污许可相关规定情况	该项目于2019年12月31日取得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编号：91321302MA1WFHL1J001Q）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总投资2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1万元人民币，占总投资的0.95%。



####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宿迁市第二医院项目。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环评设计设置床位 105 张，危废暂存间 15 m<sup>2</sup>，实际建设设置床位设置床位 90

张。本项目已在环评公示阶段公示，环评报批和验收阶段均公示，本项目运行期间及验收期间，本医院污水处理站处理原，带入本项目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

#### (二)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新建污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氨气、硫化氢等臭气。臭气由臭气收集器引入液碱喷淋塔或臭氧装置进行氧化利用和消毒处理，以臭气除臭达标排放。

#### (三)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人群活动噪声，通过房屋隔声等措施降噪。

#### (四) 固废

项目已设置危废暂存间 6 平方米，危废危废已按本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大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力度落实意见》（苏环办〔2019〕227 号）、《危险废物贮存污染防治技术规范》（GB18597-2001）及《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危险废物安全点利用技术规范及规范化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20〕441 号）等有关管理规定设置，落实防渗、防风、防晒、防雨、防溢漏措施，已按照危险废物贮存规范和特征进行分区、分类贮存，环境保护部门常态和专项检查现场核查记录合格，并配备台账、视频监控设施和视频监控设施。



## 四、污染物排放情况

### （一）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排口污染物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均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及城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要求。

### （三）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氯气周界外浓度最大值与甲烷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比数均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 3 标准要求。

### （四）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监测点等效声级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幸福老年托老所声环境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

### （五）固废

项目已设置危废仓库，危废仓库内分区、分类贮存，设置防雨、防火、防雷、防扬散、防渗漏装置及泄漏液体收集装置。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和污水处理站污泥，其中医疗废物和污水处理站污泥属于危险废物，已委托宿迁市中油优艺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处置。验收期间，全厂固体废物零排放。

### （六）总量控制

依据验收监测结果核算，项目废水污染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悬浮物满足环评批复中废水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建设及运营期间未收到投诉；由验收监测结果得出，项目运营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验收组认为“宿迁市第二医院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废水、废气、噪声、固废污染治理设施基本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七、建议和要求

- (一) 加强对废气环保设施日常运行管理，杜绝环保设施非正常运行；
- (二) 加强固废管理，完善危废管理台账。

验收组（签字）：

周克霞  
周克霞  
周克霞

徐世坤  
徐世坤

2022年10月14日



宿迁市第二医院有限公司宿迁市第二医院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签到表

2022年10月10日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签名	备注
	吴相棋	宿迁市第二医院有限公司	工程部	35034197508280374	18866536888	吴相棋	
	吴相棋	宿迁市第二医院有限公司	主任	350301198607010731	15857152333	吴相棋	
	周文霞	宿迁市第二医院有限公司	院办	320823196406197043	18005240795	周文霞	
	徐崇林	江苏中泰石化有限公司	高工	320819196607080027	15850906509	徐崇林	
	周永	江苏中泰石化有限公司	高工	320819196902102230	13715788845	周永	
	周永	江苏中泰石化有限公司	工程师	32132119920801583X	18351521586	周永	

